

# 托克逊县财政局文件

托财文〔2022〕17号

---

## 关于调整2022年提前下达、拨付2022年第二批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资源管护支出）的通知

县林草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22年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2〕36号）《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号）意见，经对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报送〈2022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资源管护支出）资金建议分配方案〉的函》（新林规字〔2022〕84号）《关于商请调整2022年提前下达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预算的函》（新林规字〔2022〕83号）审核研究，根

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调整 2022 年提前下达、拨付 2022 年第二批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资源管护支出）的通知》（新财资环〔2022〕42 号）、吐鲁番市财政局《关于调整 2022 年提前下达、拨付 2022 年第二批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资源管护支出）的通知》（吐市财建〔2022〕26 号）文件精神，现调整下达 2022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资源管护支出） 万元，其中：调整 2022 年提前下达资金 万元；下达 2022 年第二批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资源管理支出） 万元，具体项目名称及金额详见附件，请专款专用。支出请列入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科目详见附件，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照具体支出列入相应科目。

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中森林资源管护支出（含提前下达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在下达该项支出时，应单独下达预算指标文件，并保持中央资金标识不变，请及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自大资金监控和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直达资金又包含其他资金的，应在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同时在指标系统中分别登录，并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

请按照《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6〕113 号）文件要求，按月反馈财政

资金使用情况。同时，按照《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21号）要求，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和评价工作，并按规定的时间将绩效监控结果报送我局，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并对绩效监控结果真实性负责。

有关单位或个人违规使用资金的，以及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按照《预算法》、《公务员法》《行政监察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附件：1. 调整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分配表
2. 2022 年第二批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管护补助）分配表
3. 专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托克逊县人民政府财政局

2022 年 5 月 31 日

---

主送：县林草局

抄送：本局办公室、预算科、国库科。

---

托克逊县人民政府财政局

2022 年 5 月 31 日印发

## 调整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单位	提前安排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1	林草局	137.54	54.33	191.87

2022年第二批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管护补助）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国家级公益林面积	公益林管护支出	备注
1	林草局	14.94	11	

# 专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中央森林生态效益管护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托克逊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类型		产业发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生保障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新财建(2019)90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法 <input type="checkbox"/> 据实据效 <input type="checkbox"/>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关于拨付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的通知》新财资环(2021)140号							
	使用范围		补偿基金范围主要用于支付管护人员工资、社会保障费、车辆保险费维修保养,日常管护费及管理支出							
	申报(补助)条件		按照《国家级公益林区划界定办法》纳入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范围内的							
	项目起止年限		(2022年-2022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长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202.87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202.87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对14.95万亩国家级公益林加强管护,管护人员32人,控制自然灾害发生频率,保护生态环境,防止破坏公益林违法行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万亩)	14.95			
						管护人员每月巡山次数	≥22			
						购买防火物资储备	10套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率(%)	100%			
						林区管护巡查≥	10%			
						防火物资产品质量合格率	100%			
						资金规范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率(%)	≥95%			
	管护费发放率					≥9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成本(元/亩)	10元/亩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起到示范作用	有效带动
									国家级公益林提供管护岗位带动就业人数(人)	32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森林可持续经营能力增强(是否有效)	有效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财	服务对象对财政支出效果的满意程度	林区周边群众满意度	≥85%		